

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高級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

「藝術群－視覺藝術專長」

108.8.13 教育部臺教師(二)字第 1080116082 號函備查

群專長名稱		藝術群－視覺藝術專長		
要求最低應修畢總學分數	42	對應任教科別	美術科、時尚工藝科、多媒體動畫科。	
適合培育之相關學系、研究所		多媒體與電腦娛樂科學系所、視覺傳達設計系(含數位內容與動畫設計研究所)、資訊傳播系所		
課程類別	最低學分數	科目名稱	學分	備註
視覺藝術美學能力	8	色彩與材質應用	3	
		東西方美術史	2	
		視覺語言與設計心理	3	
		遊戲美術專案管理	3	
視覺藝術表現能力	8	設計繪畫	3	
		藝用解剖學	3	
		漫畫分鏡	2	
視覺藝術設計能力	8	基礎 2D 電腦繪圖	3	
		2D 角色設計與繪圖技法	3	
		字學與編排設計	3	
		使用者介面設計	2	
視覺藝術實務能力	8	3D 模型及貼圖技法	3	
		3D 角色製作技術	3	
		3D 角色動畫	3	
		3D 場景設計	3	
		大三專題(二)	3	
		大四專題(一)	3	
職業倫理與態度	2	智慧財產權與專業倫理	2	
備註說明				
<p>1. 本表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內涵訂定，自 108 學年度起師資生適用，107 學年度(含)前師資生得適用之。</p> <p>2. 本表要求應修畢最低總學分數 42 學分，主修群及群加專長課程之最低學分數請依照各課程類別最低學分數規定進行規劃。</p> <p>3. 依「技術及職業教育法」第 24 條第 2 項規定，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群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應包括 18 小時之業界實習，其採認及審查依下列方式辦理：</p> <p>(1)師資生於本校修習期間完成各科適合培育相關系所開設或實施與任教類科專長相符之業界參訪學習、體驗、實作、見習、實習等業界實習課程併計達 18 小時以上者，由開設之各該科適合培育相關系、所予以採認。</p> <p>(2)未於本校修習期間完成各科適合培育相關系所開設或實施與任教類科專長相符之業界實習課程 18 小時者，不足之時數應檢具業界實地實習相關證明文件經本校各該科適合培育相關系、所審查合格後方予採認。</p>				